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IFANG HOLDING LIMITED

十方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至百慕達及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1)

**股本重組生效；
及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茲提述(i)十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遷冊、採納新存續大綱及細則、註銷股份溢價賬、股本重組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統稱「重組」)；(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八日有關關於重組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之公告(「經修訂時間表公告」)；及(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遷冊、更改股份過戶登記總處及註冊辦事處以及採納新存續大綱及細則。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本重組生效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本重組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獲達成。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列之第3項特別決議案，而該決議案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股本重組將自遷冊生效日期（香港時間）後第21日（倘該日並非香港營業日，則於緊隨其後的香港營業日）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起生效。由於遷冊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二）（香港時間）生效，故股本重組將自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起生效。

免費換領股票

股東可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星期三）或之後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將現有股份的股票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按四股現有股份換一股新股份的基準換領新股份的新股票，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其後，股東須就交回以供註銷的每張現有股份的股票或已發行的每張新股份的新股票（以註銷／發行的較高股票數目為準）支付2.50港元（或聯交所可能不時指定的有關其他數額）的費用，現有股份的股票方獲接納換領。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後，現有股份的現有股票將僅作為所有權的有效憑證，並可隨時換領新股份的股票，但將不再獲接納作交收、買賣及結算用途。

新股份的新股票將為藍色，以區分灰色的現有股票。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待股本重組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香港時間）生效後，買賣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將由1,000股現有股份更改為10,000股新股份。

碎股安排

為方便買賣股本重組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所產生的新股份碎股（如有），本公司已委任阿仕特朗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擔任其代理，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期間按盡力而為基準為擬購入新股份碎股湊成一手完整買賣單位或擬出售其所持新股份碎股的股東提供對盤服務。有意使用該服務的股東可於該期間辦公時間內聯繫阿仕特朗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的何永邦先生（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27樓2704室）或致電(852) 3665-8160。

持有新股份碎股的股東務請注意，買賣新股份碎股的對盤服務乃按盡力而為基準進行。概不保證買賣新股份碎股會對盤成功。股東如對該服務有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八日的經修訂時間表公告所載有關交易安排、免費換領股票安排及與股本重組有關的碎股對盤服務日期的預期時間表。

承董事會命
十方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徐小明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小明先生（行政總裁）、陳志先生及余詩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偉東先生及陳敏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昌仁先生、黃向明先生及蔡建權先生。